

泗县大杨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5	0	10	0	10	8.5

二、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泗县大杨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8.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8.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出境业务。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因公务出国业务学习或业务交流。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号）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1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下降原因主要是经测算，2024年所需要的公务用车燃油费、过路费等和去年无变化。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

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单位2024年无公务购置需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购买公务用车外出业务学习和业务指导。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8.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下降原因主要是经测算，2024年接待上级单位所需的费用与上年无变化。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单位或兄弟单位来本单位业务指导与交流。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共泗县县委办公室、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务接待规范化管理的通知》泗办秘〔2016〕66号等相关规定。